

#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06336520266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青浦区医疗急救中心

地址：崧润路418号

卖方（供应商）：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其它区万荣路777弄12号7层701-3、702室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633652026601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## 第一条 服务内容

沪EUJ211车辆保险

##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叁仟陆佰叁拾叁元肆角陆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工行上海市证券大厦支行

银行账户：1001184219000038988

## 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6年3月21日至2027年3月21日。

## 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##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：上海市青浦区医疗急救中心  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 
地址：崧润路418号  
电话：13761603660  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6年03月16日

卖方：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 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其它区万荣路777弄12号7层701-3、702室  
电话：021-68865005  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6年03月17日

